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多金属矿业
CHINA POLYMETALLIC MINING

China Polymetallic Mining Limited

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3)

於2016年6月30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的表決結果

茲提述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5月31日的通函(「該通函」)及日期為2016年5月31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該通告所載全部提呈的決議案已於2016年6月3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獲股東以點算股數方式投票表決正式通過。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全部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附註)		票數 (概約百分比)		已投票股份 總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並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會報告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1,187,017,355 (99.99%)	10 (0.00%)	1,187,017,365
2.	(a) 重選繆國智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187,017,355 (99.99%)	10 (0.00%)	1,187,017,365
	(b) 授權董事會釐定各董事之酬金。	1,187,017,355 (99.99%)	10 (0.00%)	
3.	重新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187,017,355 (99.99%)	10 (0.00%)	1,187,017,365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本公司股份。	1,187,017,355 (99.99%)	10 (0.00%)	1,187,017,365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本公司額外股份。	1,187,017,355 (99.99%)	10 (0.00%)	1,187,017,365
6.	擴大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以發行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數額為本公司回購股份之總數。	1,187,017,355 (99.99%)	10 (0.00%)	1,187,017,365
7.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直至2016年12月31日期間(當董事會認為適當時)自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惟受限於最高金額相當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上半年可分派溢利之20%及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之適用條文。	1,187,017,355 (99.99%)	10 (0.00%)	1,187,017,365

附註： 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普通決議案全文載於該通告。

由於第1項至第7項普通決議案均獲得絕大部分表決案投票贊成，因此所有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獲股東以點算股數方式投票表決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988,765,000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普通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所提呈普通決議案。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明彼等有意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冉小川

香港，2016年6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冉小川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繆國智先生。